

**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，2018年1月3日10: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五号楼七楼展示厅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，全部采用通讯方式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一、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以8票同意、0票否决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董事会聘任谭婵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以8票同意、0票否决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董事会决议

2、独立董事意见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三日